

## 臺中市政府第 460 次市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南屯區公所 4 樓開放式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盧市長秀燕

紀錄：陳姿伶

肆、討論提案：3 件法規案及 1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，法規案送請法制局辦理發布、墊付案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
（詳如附件）

伍、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市政會議為本府最高決策會議，預算案、重要法案等均在此會議中討論，過去僅由局處首長及區長與會，本人上任後，為接地氣，安排輪流至 29 區召開行動市政會議。今日首次至南屯區召開行動市政會議，同時邀請議員、里長及公所同仁共同與會，藉由會議中交流、發言，讓政策規劃更符合民意，且會議全程直播，並提供手語即時翻譯服務，讓更多人瞭解市政決策過程。下週至北屯區召開後，第一輪行動市政會議便圓滿結束，接下來將啟動第二輪行動市政會議，持續聆聽基層民意，藉供政策調整，以全力落實市政工作公開、透明之願景目標。（**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**）

二、全臺老年人口成長迅速，臺中市積極打造銀髮宜居城，下列與長者攸關之社會福利事項，請積極辦理：

（一）市府今(109)年編列 8 億多元經費作為長輩重陽敬老金，全市約 39 萬多位長輩可領取，約 8 萬名長者選擇匯款領取，過去因跨行轉帳而衍生的手續費用，今年將由市府全額負擔。此外，針對本市 100 歲以上的長輩(共 199 人)，市府則另加碼提供每月 6,000 元的敬

老金，以彰顯對高齡長者福利之重視。(辦理機關：社會局)

(二)為確保本市老人健保醫療權益，在臺中市議會支持下，自去(108)年7月起，恢復老人健保補助，符合補助資格之長者，其健保費用由市府負擔，減輕長者及家人繳費之經濟負擔。(辦理機關：社會局)

(三)本市長者持敬老愛心卡搭乘計程車的補助原為單趟補助50元，由於計程車起跳價為85元，各界建議提高補助的聲音不斷，在本府積極檢討財源及努力下，明(110)年起，本市敬老愛心卡搭計程車折扣額度將由現行扣抵50元提高到85元，未來只要財政狀況好轉，市府提供之補助也會適時檢討，請社會局積極宣傳。(辦理機關：社會局)

三、臺中市地價稅大為調降，調降幅度高達20%，約9成民眾受惠，近期市民收到地價稅單後與過去比較，一定相當有感，「還稅於民」是市府重大施政目標，我們將持續緩解市民財稅負擔，落實輕稅簡政。(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)

四、本市十公里公車免費政策，自今(109)年起加碼優惠為「雙十公車政策」，亦即超過10公里最高僅收取10元費用，惟市府兼顧預算與民意，自明(110)年起本項優惠將僅用於臺中市民、在臺就學的學生及新住民配偶，非臺中市民將停止享受搭公車優惠，符合資格之民眾預計12月起開放綁定電子票證，籲請市民年底前完成綁卡動作，以便續享公車優惠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教育局)

五、109年全民運動會於10月17日至22日於花蓮舉行，本市代表隊成果豐碩，已奪得20金8銀8銅，目前暫列全國

第一，賽事尚未結束，在此為本市運動選手加油打氣，乘勝追擊，為臺中再添佳績。(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)

六、市府體貼有托育需求之家長，針對6歲以下幼童不同的托育方式如幼兒園、保母、托嬰中心等提供補助，家中長輩自行照顧者亦同，讓家長無後顧之憂，安心就業。(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)

七、臺中捷運綠線8月初已完成初勘，交通部將於10月25日進行履勘，通過履勘後便可報請交通部核發營運許可，屆時捷運將可於年底前通車，這是中部地區首條捷運，也代表本市交通發展已邁入嶄新紀元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)

八、下列南屯區里長建議與請求事項，請相關機關研議辦理，並請區公所追蹤辦理情形回覆里長，以落實回應里長建議：

(一)楓樹里陳伯仲里長：

1、南屯溪每逢豪大雨即發生溢堤或淹水情形，日前水利局已規劃由上游(西屯區市政路截流)將洪水導入筏子溪，以期澈底改善南屯溪淹水問題，本案建請主管機關持續推動辦理，以維護居民安全。(辦理機關：水利局、南屯區公所)

2、未來捷運G14站、G15站通車後，建請市府將三民西路由文心路口打通至環中路，以利南區、西區、烏日區及霧峰區等地之交通。(辦理機關：地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二)中和里蔡德勇里長：本里編號7-3公園用地已規劃多年，惟迄今仍未開闢，已衍生出環境髒亂等問題，建請儘速開發，以嘉惠里民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

## 區公所)

### (三)文山里何中信里長：

- 1、本里目前居住人口眾多，且在近期內許多建案業已陸續完工交屋，未來人口成長（包含遷入）將十分可觀，建請於保安段第 958 號興建活動中心；保安段第 955、955-1、956、957 號開闢停車場。（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交通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- 2、本里嶺東路與文昌六街之立體停車場，建請市府由原規劃之三樓增加至五樓，提供市民更多停車格位使用。（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- 3、向上路高架橋下方之停車場，目前未有專責管理單位，且附近環境髒亂，建請市府儘速對該地提出明確規劃並改為收費停車場。（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- 4、建請增加文山國中及文山國小班級數，俾利里內學子就讀。（辦理機關：教育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- 5、建請市府研議文山焚化廠遷建事宜。（辦理機關：環境保護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
### (四)三厝里黃俊銘里長：兩歲以下育兒津貼請領，盼能由目前申請制改為直接給予制，抑或於申報戶口時請領，減化行政程序。此外，也希望能溯及既往，超過兩個月也能補發，達到鼓勵生育效果，也符合市長媽媽美名。（辦理機關：社會局、南屯區公所）

### (五)田心里吳碧珣里長：

- 1、向心路(大墩四街口至大墩六街口)路段道路凹凸不平，影響行人通行安全，建請路面刨封，以維護

通行安全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
2、有關黑板樹移植之里民連署書已完成，近日將送交市府，建請市府聆聽在地居民心聲，避免路樹問題造成多數居民之困擾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六)大同里游月珠里長：建請市府研議大進停車場保留部分停車格位供本里居民使用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七)鎮平里廖秀麗里長：本里高鐵門戶地區目前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，惟當地居民傾向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開發，建請依法定程序儘速納入通盤檢討。(辦理機關：都市發展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八)大誠里王宗裕里長：

1、大墩三街為 8 米寬道路，行經大墩東街 46 號透天厝附近，路段縮減為 4 米道路，導致車輛阻塞，影響交通嚴重，因本案已納入「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，建請市府儘速依市價徵收，以維護通行安全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都市發展局、地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2、違規停車之舉發，建議應規定民眾以真實姓名方能完成案件舉發，以避免挾怨檢舉案件產生，同時也有利於減輕警察同仁之負擔。(辦理機關：警察局、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南屯區公所)

(九)大興里李富堂里長：南屯區水肥資源處理中心因水肥車進出頻繁，異味在四周鄰里飄散，且水肥資源處理

中心自七年前便開始討論搬遷事宜，目前仍停留在評估階段，附近居民長年飽受惡臭之苦，為根本解決問題，建請儘速遷移。(辦理機關：環境保護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)豐樂里蔡奇洲里長：建請市府研議於本里拖吊場現址興建圖書館，以供本里學子使用。(辦理機關：文化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一)黎明里廖福田里長：

1、「臺中好好行」APP 通報系統，有關路燈問題均能迅速解決，惟路面坑洞、路樹等問題處理效率不甚理想，建議市府對此研議改善方法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
2、守望相助隊夜點費每人金額仍為 100 元，數目長年維持不變，已不符現今物價，建議研議提高之可行性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二)溝墘里長郭錦興里長：建請儘速興建本里活動中心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三)新生里盧坤炳里長：本里人口數呈現正成長，以第九鄰為例，現有戶數便多達 600 多戶，且附近新成屋陸續興建完成，未來人口應只增不減，請市府研議增設鄰里數之可行性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四)春社里李志洋里長：

1、建請市府儘速完成南屯區污水接管事宜。(辦理機關：水利局、南屯區公所)

2、有關路樹修剪及黑板樹移植問題，困擾居民已久，

請市府正視並積極解決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五)文心里王國在里長：

- 1、有關文心森林公園之遊樂設施損壞需養護維修案，業經相關局處會勘，惟目前仍未獲得改善，請市府儘速協助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- 2、部分路樹因枝葉過於茂盛，於颱風季節容易造成危害，建請市府重視路樹品種及修剪問題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
(十六)三和里廖元湖里長：

- 1、建請儘速打通大墩十二街(河南路與永春東七路間)，以利通行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南屯區公所)
- 2、過去單元二重劃時，本里第五鄰併入第一鄰，今單元二已重劃完成，建議恢復第五鄰編制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南屯區公所)

九、召開行動市政會議就是為了解決市民問題，市府各機關會積極面對，以今日多位里長提及之黑板樹為例，已造成多數里民困擾，市府會在民意與護樹團體間找出妥善解決方案，聆聽市民心聲，真正解決市民問題。(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)

陸、散會(上午 11 時 40 分)

附件：

臺中市政府第 460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（109 年 10 月 20 日）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民 01	民政局	檢陳「臺中市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設置及審議辦法」廢止案，提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辦理發布。
民 02	民政局	檢陳修正「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」草案 1 份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辦理發布。
都 01	都市發展局	檢陳「臺中市政府住宅審議會設置辦法第四條、第十四條」修正草案 1 份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法制局辦理發布。
墊經 01	經濟發展局	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同意全額補助本市「109 年度臺中市后里區地方建設補助案」新臺幣 174 萬 9,990 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